

白城市生态环境局
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

填表日期: 2016年1月27日

拟公开信息分局	白城市生态环境局洮北区分局		填报人	王月
信息名称	白城市生态环境局洮北区分局 对外公开信息事项清单		文号	
信息载体形式	☐ 公文类			
	☒ 非公文类			
信息拟公开方式	☐ 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☒ 生态环境局网站 ☐ _____			
信息拟公开时间	2016 年 1 月 27 日			
拟公开信息分局 自审意见	此信息可公开，不涉密。 分局负责人签字: 张雷			
信息公开保密审查 审核意见	☒ 应予公开			
	☐ 不予公开理由	☐ 国家秘密		
		☐ 商业秘密		
		☐ 个人隐私		
☐ 其他不予公开的情形				
主管局长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				
局长意见	局长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			
备注	一般信息由主管局长审核即可发布，重大信息需由局长签字后发布			

附件: 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要点

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要点

一、审查内容

(一) 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

国家秘密包括：国家秘密法律法规明确列出的信息，以及其他涉及国家安全、国防建设、外交关系、经济建设等方面的重要信息。

商业秘密包括：企业或个人为获取竞争优势而采取保密措施的信息，例如技术方案、商业策略、客户信息等

个人隐私包括：个人身份信息、家庭住址、健康状况、财产状况等涉及个人私生活的信息。

(二) 涉及社会稳定的信息

涉及民族、宗教、社会阶层、社会群体等敏感信息的，需要谨慎对待，避免引发社会矛盾或不稳定因素。

(三) 涉及国家利益的信息

涉及国家安全、外交关系、经济建设等方面的信息，需经过严格审查，确保公开信息符合国家利益。

(四) 涉及法律法规禁止公开的信息

涉及刑事案件、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金融安全、金融稳定、社会稳定、公共卫生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信息，需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(五) 涉及其他需要保密的信息

涉及国家重大决策、重要会议、重大事件等需要保密的信息。